

#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（星期二）以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22日通过短信与邮件相结合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磊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作出了如下决议：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**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不存在违背募投项目实施计划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，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。因此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28日